

永川区金龙镇人民政府关于2022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3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一、2022年预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

全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现197.1万元，其中，税收收入180.9万元，非税收入16.2万元。此外，体制补助收入1833万元、固定性转移支付收入607万元、保障性转移支付收入179.24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2451.6万元、结算补助收入50万元、上年结转收入392.9万元，上述收入总计5710.84万元。

全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608.84万元，为年度预算的79.9%，同比减少。此外，上解上级支出106.9万元、安排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0万元、结转下年支出975.1万元，以上支出总计5710.84万元。当年实现收支平衡。

全镇本级支出主要用于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008.03万元、公共安全支出2.08万元、文化和旅游支出180.1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75.8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456.46万元、城乡社区支出187.32万元、农林水事务支出1007.66万元、交通运输支出239.3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11.38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40.5万元等民生和重点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全镇政府性基金收入上级补助收入89.12万元，加

上上年结转收入 8.56 万元，收入总计 97.68 万元。

全镇政府性基金支出 53.68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44 万元，支出总计 97.68 万元，当年实现收支平衡。

全镇政府性基金支出是福利彩票公益金支出 53.68 万元，主要用于养老服务中心及服务站建设支出。

二. 2022 年财政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深化管理改革，全面运行预算一体化新系统

一是顺利完成了系统切换工作。总预算会计和财务会计都从原来的大平台系统切换到全国统一的预算一体化系统。完善了预算评审机制，落实了新项目库和绩效自评管理办法，落实了预算执行进度通报和管控制度。二是优化国有资产管理。开展了财政局部署的资产清查工作，完善了资产系统数据分类台账，确保了和会计数据的一致性。健全了国有资产管理制，强化了国有资产配置、处置、租赁行为的审批和监管。三是强化政府采购管理。顺利启用了新采购平台和预算一体化“政府采购”模块的衔接机制。全面推进了目录和限额标准内的云平台采购管理工作。四是强化财政管理监督。全力配合镇人大对预算审查和预算执行的检查。五是加大审计发现问题整改力度。接受了审计局、巡视组和各上级部门对金龙镇各项专项资金的审计，并按照审计提出的问题完成了整改工作。

（二）启动惠民惠农“一卡通”，汇集补贴直达农户

按区财政局和各部门统一部署，在各村居和业务部门的紧密配合下，财政办将低保、特困、临时救助、退役军人优抚等

十四项补贴逐步纳入一卡通系统进行审核和发放。一卡通工作启动半年以来，财政办录入农户基础信息一万一千余人，修改补录信息三千余人，基本做到了覆盖辖区所有户籍人口。累计发放各类补贴三十余批次，资金 677.35 万元。保障了辖区居民“一卡在手，补贴都有”，不再像以前那样一张银行卡只能领一项补贴。

（三）科学进行收支管理，保障政府平稳运行

一是坚持依法聚财，提高收入质量。在 2022 年疫情影响经济和财政收入背景下，财政办充分发挥好部门协作和涉税信息共享机制，通过联席会议定期分析和解决征管中存在的问题。做好招商引资企业纳税指导和服务，培育涵养新税源。加强辖区重点税源监控，堵塞征管漏洞，做到应收尽收。二是坚持科学理财，加强支出管理。坚持量入为出原则，大力优化支出结构，严控一般性支出，兜牢“三保”底线。严格预算刚性约束，逐步化解支付压力。加强项目支出管理，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绩效。三是强化资金统筹，增强保障能力。完全清理了结转结余资金，全部按规定用途使用，盘活存量资金，服务金龙各项事业发展。

（四）做好民生实事，助推乡村振兴

致力于与人民息息相关的现实问题，办好一批民生实事。着力完善路灯、人行便道等基础设施建设。坚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发展壮大现代农业产业，切实增加农村居民的获得感、幸福感。依法依规推进“一事一议”项目惠民

工程。2022 年争取财政一事一议项目太阳能路灯 1000 盏，人行便道 25 公里。第一批路灯 500 盏，人行便道 20 公里已基本完成等待财政局验收。下半年下达任务路灯 500 盏，人行便道 5 公里，也已完成前期工作正在实施中。

（五）加强专项资金管理，规范农村财务管理。

2022 年依据审计和巡察组提出的建议，财政办更严格地执行了“专项资金按专有用途支付”的原则。每季度坚持以会代训的方式组织村级报账员开展业务培训，提高村级报账员业务规范水平。规范村、社的现金、务工补贴发放、社员补贴发放等财务行为。

三． 2023 年财政预算草案

2023 年预算编制的总体思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

（一）一般公共预算

全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目标 241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预计 224 万元，非税收入 17 万元。加上上级固定转移支付收入 2440 万元、保障性转移支付收入 175.3 万元，调入稳定调节基金 2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975.1 万元，收入总计 3851.4 万元。

全镇本级一般预算支出安排 3786.4 万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 45 万元，预留支出 20 万元，支出总计 3851.4 万元，其中重点支出安排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58.4 万元，主要用于政府机构正常运转以及信访维稳、招商引资、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党组织活动等。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2.8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文化活动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2.4 万元，主要用于民政、优抚对象补助发放、烈士墓维修、临时救助、社保所人员经费及社区干部待遇、运转等。

——卫生健康支出 104.4 万元，主要用于公共卫生和医保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 1 万元，主要用于垃圾处置支出。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68.7 万元，主要用于场镇清扫保洁、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执法大队及环建办支出。

——农林水事务支出 1274 万元，主要用于农服中心人员经费、村社干部待遇、村级运转、抗旱救灾支出、农村危房专项整治、提管站管护、一事一议项目等支出。

——农村公路建设 203.4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公路建设及公路养护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176.3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危房改造及住房公积金支出。

——其他支出 105 万元，用于安排预备费。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全镇政府性基金收入 44 万元，全部为上年结转收入。

全镇政府性基金支出 44 万元，用于养老服务中心修建支出及河长制工作经费。

四. 2023 年财政工作重点

（一）协调收支平衡，持续增强财政保障能力

一是坚持依法聚财，提高收入质量。做好招商引资企业纳税指导和服务，培育涵养新税源。

二是加强支出管理。坚持量入为出原则，大力优化支出结构，严控一般性支出，切实兜牢“三保”底线。加强预算申报、项目支出预算编报分级、分类管理，细化期限和绩效管理。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绩效。

三是强化资金统筹，增强保障能力。继续坚持开展结转结余资金清理工作，盘活存量资金。加强财政资金统筹整合力度，保障重点领域重点项目资金需求。分析研判上级政策和资金投向，积极努力争取上级支持。

（二）全面对接预算一体化系统，持续提高财政服务能力

一是预算会计、部门会计都启用财政部统一要求的预算一体化系统进行支付计划申报、项目入库、会计核算等日常业务。工会会计也启用新系统，并进行了工会财务制度和核算软件的系统培训。

二是优化国有资产管理。认真开展政府采购和购买服务的预算编制，严格执行国有资产管理制，加强对国有资产配置、处置、租赁行为的审批审查力度。发挥好资产系统的内部控制能力，定期清查资产，做到账账

相符账实相符。